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秉承对公司股东负责、对公司长远发展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所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推进公司各项工作的开展，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全面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确保企业规范运作。现将 2023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度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6,155.4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4.62%，下降原因主要为 2023 年国内医院诊疗活动恢复为以常规检验为主以及生化诊断试剂肝功项目实施了集中带量采购等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3.74 万元，实现扭亏为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79.30 万元。2023 年末，公司总资产达到 193,839.86 万元，比年初减少 2.94%，主要原因为本年支付股权收购等款项。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174,264.21 万元，比年初增长 0.89%。

体外诊断试剂业务仍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体外诊断试剂业务实现收入 38,141.88 万元，同比下降 38.46%，占营业收入比重的 82.64%；诊断仪器(含配件及耗材)业务实现收入 2,243.44 万元，同比下降 44.43%，占营业收入比重的 4.86%；生物化学原料业务实现收入 1,812.67 万元，同比增长 15.02%，占营业收入比重的 3.93%。

二、2023 年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通过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3/1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向招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4. 《关于授权副总裁丁耀良先生代行总裁职责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3/2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2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8. 《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9. 《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0. 《关于支付会计师事务所 2022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11. 《关于聘请 2023 年审计机构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12.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3.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结构安排及 2022 年度薪酬情况的议案》 14.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5.1 关于修订《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工作细则》的议案 15.2 关于修订《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15.3 关于修订《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15.4 关于修订《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15.5 关于修订《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 15.6 关于修订《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

		<p>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5.7 关于修订《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5.8 关于修订《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p> <p>15.9 关于修订《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5.10 关于修订《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p> <p>16.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4/20	<p>1.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8/11	<p>1.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p> <p>2.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10/23	<p>1. 《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及授权，及时、全面地执行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则要求开展日常工作。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则要求开展工作，全年召开了 4 次会议，沟通了年审事项，审议了财务决算报告、财务报告、内控自我评价报告、审计部工作报告和

计划、货币资金内部控制专项审计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聘任年度审计机构等事项。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则要求开展工作，全年召开了 1 次会议，对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等事项进行了审议。

三、2023 年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制度》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治理文件的相关规定，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忠实勤勉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并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和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事项未提出过异议，并凭借自身专业知识和实务经验，为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提供了有价值的指导意见，有效推动了公司规范化治理，切实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2024 年公司董事会工作计划如下：

（一）做好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

董事会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

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治理文件，积极践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积极推动信息披露质量、增强透明度。

（二）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

董事会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持续优化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提升内控有效性，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完善公司规章制度，完善风险防范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升董事及独立董事履职能力提升，积极开展和参加相关培训，不断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做好并确保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换届工作。

（三）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在以往积累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经验基础上，探索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最佳时间，持续完善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机制，充分尊重和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通过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现场调研、投资者电话热线、投资者邮箱、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渠道和方式，积极与投资者保持互动密切交流，倾听投资者的声音，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识，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

（四）股东大会召集、召开及会议决议执行情况

董事会将继续做好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工作，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在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科学决策、有效管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全力推进各项相关工作。

（五）持续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聚焦市场、聚焦短板，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董事会将充分结合市场环境及公司的发展战略目标，制定相应的工作思路及重点工作计划，指导

公司经营层开展各项工作。围绕公司市值做好相关工作，提升公司价值，持续吸引投资者。加强公司创新能力建设，稳抓行业发展机遇，提升公司高质量发展能力。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7日